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、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.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等产品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，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。现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企业网上银行申购了“增盈策略保本型 22 号 36 天期机构理财产品”，本次认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,9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。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系统自动到期收回，公司收回本金 2,900 万元，并收到理财收益 124,421.92 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。

二、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31,8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17日